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5月11日以邮件、微信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八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八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泽刚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王慧女士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辞职后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王慧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王慧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障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同意提名董晓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同意票数为8票；反对票数0票；弃权票数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独立的第三方中介

机构，由其开展专项核查工作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同意票数为8票；反对票数0票；弃权票数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3日